

北关区 2024 年度第二批中央、省级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 公告公示

2024 年 6 月 6 日，上级下达我区 2024 年第二批中央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94 万元，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，现将 194 万元衔接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

1.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6 万元（安财预〔2024〕127 号），

2.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8 万元（安财预〔2024〕127 号）。

资金合计 194 万元。

二、分配原则

经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，结合项目准备情况和按照以下原则分配资金。

一是：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，积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。

二是：衔接资金用于产业项目占比不低于 70%。

三是：严格按照各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使用，资金使用文件中明确要求的负面清单项目不安排。

三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情况表

2024 年北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情况分配情况表（万元）	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	投资规模	责任单位
1	豫北纺织新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方北营村	新建框架结构三层厂房一栋，建筑面积 4100 m²。	150.96 万元（中央 73.84，省级 77.12。此前已对接资金 723.982605 万元。后续根据项目计划和资金安排对接其他资金）	彰北街道办事处
2	2024 年彰北街道桃村口村道路柏油罩面项目	桃村口村	建设村内中大街长度 327 米，宽度 7 米，面积 2289 平方；后街长度 195 米，宽度 4 米，面积 780 平方；南街长度 279 米，宽 5 米，面积 1395 平方。厚度 0.05 米，总面积 4473 平方。	41 中央	彰北街道办事处
3	2024 年安阳市北关区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	北关区	为跨省市就业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发放一次性交通补助。	0.1 省级	乡村振兴局
4	2024 年安阳市北关区项目管理费	北关区	用于衔接资金项目监理费、质量检测、评审等费用。	1.94（中央 1.16 万元，省级 0.78 万元）	乡村振兴局

备注：具体项目资金以最后结算评审为准，按照规定进行结余处置。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项目实施单位另行公告公示。

监督电话：0372-2263864

北关区财政局
2024 年 6 月 14 日